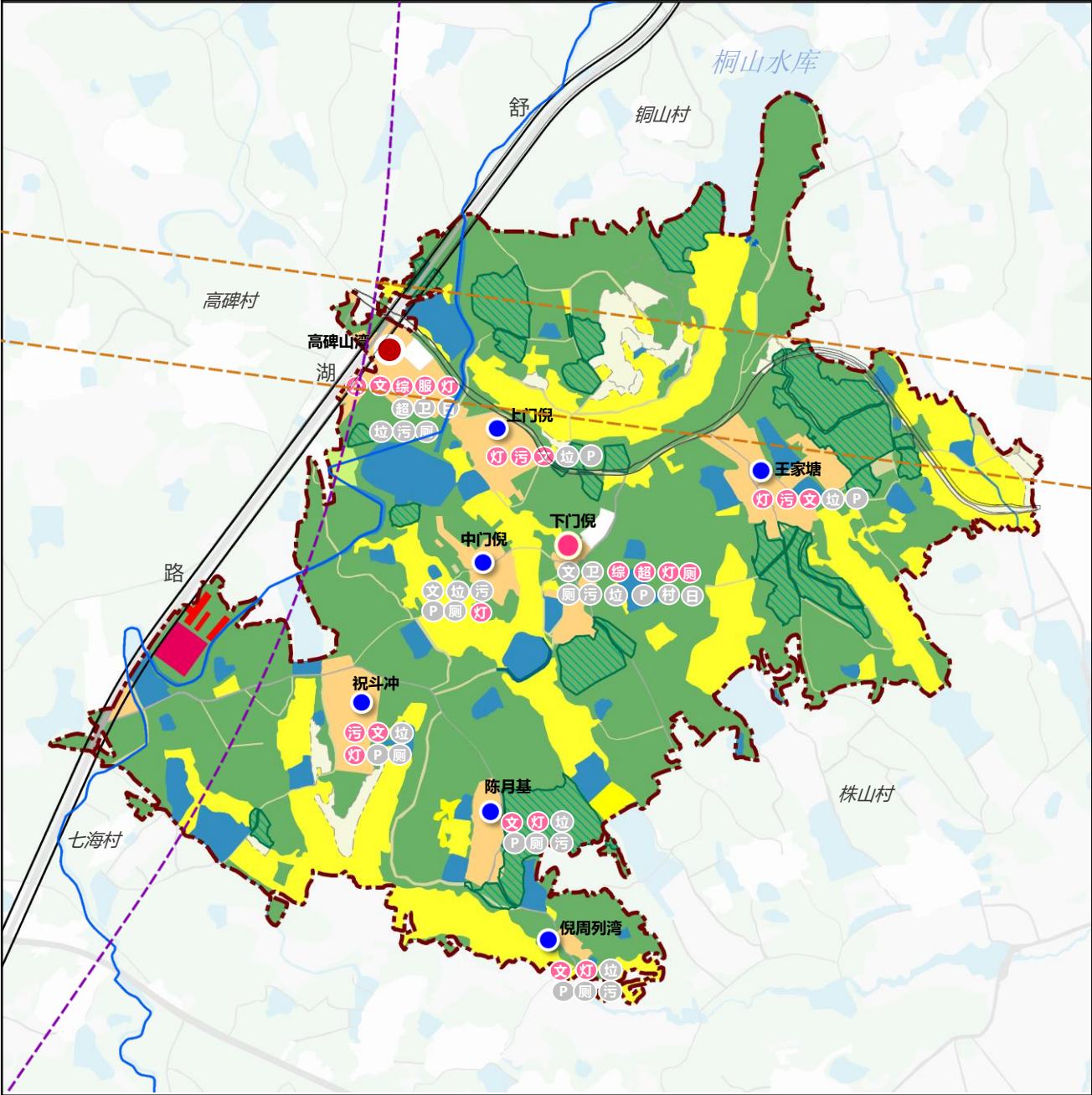


江夏区湖泗街新安村村庄规划

村域空间布局规划图



1、强制性控制线

(1) **总面积**: 规划范围296.96公顷。其中新安村规划面积约296.02公顷; 杨树咀村规划面积约0.64公顷。

(2) **耕地保有量**: 耕地保有量69.68公顷。

(3) **永久基本农田**: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61.97公顷。

(4) **建设用地**: 农村居民点用地23.84公顷, 商业服务业用地0.48公顷, 科研用地1.17公顷, 交通运输用地2.35公顷, 公用设施用地0.27公顷, 留白用地0.92公顷。

(5) **林地保有量**: 林地保有量167.12公顷。

(6) **市级以上生态公益林**: 市级公益林28.17公顷。

2、引导性控制线

(1) **村庄建设边界**: 采用虚线控制引导。

(2) **村庄配套公共服务设施**: 采用点位控制引导。

3、居民点体系

等级	居民点名称	建设类型
重点村湾	高碑山湾	保留型
中心村湾	下门倪	保留型
基层村	上门倪	保留型
	中门倪	保留型
	王家塘	保留型
	祝斗冲	保留型
	陈月基	保留型
	倪周列湾	保留型

4、建设管控要求

(1) 新增宅基地每户不得超过120平方米;

(2) 优先利用存量用地开展乡村振兴, 确需新增产业用地的, 需完成村庄迁并复垦备案后, 方可开展产业用地供应工作, 确保村湾建设用地总量在现状基础上不增加。

编制单位

武汉市自然资源保护利用中心

编制时间

2026年08月